

乐平市城市管理局

乐城管发〔2024〕20号

关于印发乐平市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机关各股（室）：

经8月16日党政班子联席会研究同意，现将《乐平市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乐平市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亲近自然、休闲游憩、运动健身的新需求新期待，扎实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建设工作，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的通知》（建办城函〔2023〕31号）及《江西省2023年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方案》，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推动公园绿地共享机制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得益彰，促进城市公园多元化服务功能，打造宜居、韧性、开放、包容城市。

（一）坚持以人为本。以满足人民群众对城市绿色生态空间的新需求为导向，强化宗旨意识和服务意识，落实惠民便民措施，增加可进入、可体验、可参与的活动场地。

（二）坚持因地制宜。分类审慎研判现有各类绿地可开放程度，充分挖掘、释放城市蓝绿空间潜能，拓展开放共享绿地类型。

（三）坚持放管结合。推行限定开放区域和承载量，有序放开周末、节假日和绿地休闲活动的“两定两放”制度，逐步实现“可开尽开”。

(四)坚持共建共享。兼顾公众参与、社区自治、志愿服务等方式，培育爱绿、护绿、享绿文明新风尚，使城市绿化建设成果可感可及、普遍受益。

二、工作目标和任务

通过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工作，进一步完善城市配套设施，全面提升我市的公园绿地建设、管理、服务水平，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搭建帐篷、文化科普、休闲游憩等亲近自然的户外活动需求。力争在 2024 年底，实现乐平市城区主要公园完成共享开放。

(一)明确开放区域。梳理公园绿地中地形相对平整的空闲地、可供休憩活动的草坪区域和林下空间，摸排周边公厕、垃圾收集点(含果皮箱、垃圾桶)、售货点、安全监控等日常服务、应急保障设施配置情况，建立适宜共享开放的城市公园绿地台账，并根据使用情况进行动态调整(见附件)。

(二)科学核定承载量。客观评估场地游客承载力、植物特性、生长适宜度和游客服务保障能力，实行开放区域搭建帐篷预约制度，划定可搭建帐篷区域，合理设置搭帐篷数量上限。

(三)拟定开放时间。结合群众使用需求量和绿地管养需要，初期拟开放时间为周末和法定节假日，渐进式过渡到区域全天开放。为保证游客的人身财产安全，禁止在开放共享区域私自搭帐篷露营过夜。

(四)有序放开活动类型。提倡“无痕”露营野餐、运动健身等对地被伤害小的休闲活动，禁止使用明火。在有条件的公园绿地广场，可以采取“定区域、定时间、定业态”的方式，探索建立公园露营文化品牌、搭建花事主题网红集市、开设环

保公益“自然课堂”等，创新绿地使用场景，扩大开放共享优势。

(五)完善配套服务设施。绿地管养单位要在开放共享区域显著位置设置标志标识，在明显位置张贴公告公示，提高市民知晓率。要协调相关部门完善城市公园绿地体育健身、公厕环卫、林荫停车、服务驿站、城市家具和无障碍设施等便民服务设施，满足群众个性化、多样化、全龄化需求。

(六)实施地块轮换养护制度。开放用于游憩活动的草坪区域要根据植物生长周期和特性，进行轮流养护、轮流开放，避免植物被过度踩踏影响正常生长，防止草坪质量退化，确保最佳景观效果。在开放露营点位的同时，各共享区域管理单位应明确地块轮休明细。

(七)守牢安全应急管理底线。遇暴雨、大风、高温等极端天气，应采取临时关闭等动态管理措施，并通过通告等形式提前告知市民。开放区域适当增派工作人员，加大巡查力度，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在政府组织的大型活动、高考、中考等特殊时段期间，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整共享绿地范围或暂停开放。

三、实施步骤

(一)安排部署阶段(即日起至2024年4月30日)

明确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目标 and 责任主体，系统梳理开放共享点位，征求群众意见，查找服务短板，细化保障措施，明确完成时限。

(二)开放阶段(2024年4月30日至10月31日)

在本市媒体公示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名单。根据市民群众使用需求和开放中发现的问题，不断完善开放共享区域养护

管理制度和配套服务设施，提升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接续实施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持续扩大共享绿色空间。

(三) 总结经验阶段(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10 日)

围绕划定开放共享区域选址要求、配套服务设施建设运行、植物养护管理提质、游客服务保障和应急管理机制完善等方面，全面总结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期间的工作情况，提炼优秀做法，不断完善配套管理制度。

四、组织保障

(一) 完善工作机制。调整充实由市城管局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建设工作。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明确工作职责，压实工作责任，加强与财政、自规、住建、体育、文旅、市监、民政、残联、应急等部门的协调配合，提高城市公园绿地共享工作质效。

(二) 规范开放秩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公共场所设摊经营、兜售物品以及堆放物品，严禁无序设摊和占道经营。对故意毁坏绿化的单位和个人，依照《城市绿化条例》予以处罚。对开放共享公园绿地内发生的社会危害性小、当事人整改及时的轻微违法违规行为，实施“一次教育劝导、二次告诫、三次运用执法手段”审慎包容监管。城市公共事业中心要加强日常管理，防止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三) 强化宣传引导。多途径宣传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的重要意义，及时公布共享区域绿地管养和开放情况，回应群众关切。广泛宣传文明游览须知，倡导市民遵守绿地管控规定和公序良俗，营造文明共享绿色之美的良好社会氛围。

附件: 乐平市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清单（第一批）

乐平市城市管理局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19 日印发

乐平市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清单（第一批）

序号	地点	公园名称	公园类型	开放共享位置	可供开放共享绿地类型	共享绿地面积（平方）	可开放形式	共享配套设施	承载量（人/天）	开放时间	管理主体	备注
1	乐平市	东湖公园	综合公园	停车场附近	草坪区	4200	搭帐篷、运动健身、休憩游玩	公厕、座椅、垃圾收集点、停车场	420	全天	乐平市城市管理局	帐篷搭设时间为周末及法定节假日
				3号茶楼后		2400	搭帐篷、运动健身、休憩游玩	公厕、座椅、售货点、垃圾收集点	240			
				管理房至游乐场附近	林下空间	1400	运动健身、休憩游玩	公厕、座椅、售货点、垃圾收集点	140			
				3号茶楼后		600	运动健身、休憩游玩	公厕、座椅、垃圾收集点	60			
2		天湖公园	综合公园	儿童游乐园	林下空间	3000	运动健身、休憩游玩	公厕、座椅、售货店	300			
3		洪皓公园	综合公园	管理房前	草坪区	800	运动健身、休憩游玩	公厕、垃圾收集点	80			
				洪皓书苑附近	草坪区	2000	搭帐篷、休憩游玩、婚纱摄影	公厕、座椅、售货点、垃圾收集点	200			
4		马端临公园	综合公园	管理房右侧	草坪区	3000	搭帐篷、休憩游玩、婚纱摄影	公厕、垃圾收集点	300			